

玉林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
玉市监函〔2022〕152号

玉林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启用新印章的函

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，市直各有关单位：

根据《广西壮族自治区少数民族语言文字工作条例》有关规定及工作需要，我局自2023年1月1日起正式启用新印章（4509024135461），旧印章（44509024107098）同时废止。

特此函告。

附件：启用印章印模和废止印章印模

玉林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2022年12月16日



公开属性：主动公开

附件

启用印章印模和废止印章印模

启用印章印模



废止印章印模

